

## 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、现金流情况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规定，于 2018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“中兴财光华审专字（2018）第 202062 号”《审计报告》，截止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资产负债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-5817787.45 元，股本为 2,980,000.00 元。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### 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18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的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派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29日

